

ICS 29.140.01
K 7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000.12—1999
idt IEC 60598-2-2:1997

嵌入式灯具安全要求

Safety requirements for recessed luminaires

1999-12-30 发布

2000-10-01 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嵌 入 式 灯 具 安 全 要 求

GB 7000.12—199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bs.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2000年4月第一版 2004年12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 155066·1-16631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等同采用 IEC 60598-2-2:1997《灯具 第 2 部分:特殊要求 第 2 篇 嵌入式灯具》,IEC 60598-2-2:1997 是将国际电工委员会出版的该标准的第 2 版 IEC 60598-2-2:1996 与其第 1 号修正件 Amend 1(1997)压缩后于 1997 年 9 月出版的,作为该标准的第 2.1 版。

根据 GB/T 1.1—1993《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 1 部分: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中第 1 章的规定,本标准的编写格式和方法与等同采用的 IEC 60598-2-2:1997 保持一致。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9472—1988。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轻工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灯具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市照明灯具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施晓红、陈超中。

本标准(GB/T 9472)于 1988 年 6 月首次发布,本标准为第一次修订。

IEC 前言

1) IEC(国际电工委员会)是一个由各国电工委员会(IEC 国际委员会)组成的世界性国际标准化组织。IEC 的宗旨是促进有关在电器和电子领域内的所有标准化问题的国际合作。为此,IEC 除组织其他活动外,还出版国际标准。把国际标准委托给技术委员会制定,任何对所讨论的问题感兴趣的 IEC 国家委员会都可以参加这个制定工作。与 IEC 建立联系的国际组织、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可以参加这一制定工作。IEC 按照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达成的协议规定与其保持密切的合作。

2) IEC 关于技术问题的正式决议或协议,是由对该问题感兴趣的国际委员会的代表参加的技术委员会制定的,表达了国际上尽可能接近的一致意见。

3) 这些决议和协议以标准、技术报告或指南的形式出版,以推荐的方式供各国使用,在这个意义上已为各国委员会所接受。

4) 为了促进国际的统一,IEC 国家委员会承担最大程度地采用 IEC 国际标准作为其国家标准或地区标准。

5) IEC 并未制订认可标志的程序,对任何声称符合 IEC 某一标准的产品不承担责任。

6) 要注意这种可能性,即本标准的某些部分涉及到专利内容。IEC 不负责验证这样的专利。

IEC 60598-2-2 国际标准是由 IEC TC34 灯泡和相关产品的技术委员会的 34D 灯具分技术委员会制定的。

IEC 60598 的压缩版以 1996 年出版的 IEC 60598-2-2 的和它的 1997 年第 1 号修正件为基础。版号为 2.1 版。

本压缩版以第 2 版、最终国际标准草案文件 34D/428/FDIS 和表决结果文件 34D/443/RVD 为基础。

页边的竖线表示该处内容由第 1 号修正件修订。

附录 A 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应与 IEC 60598-1《灯具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与试验》一起阅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嵌入式灯具安全要求

Safety requirements for recessed luminaires

GB 7000.12—1999
idt IEC 60598-2-2:1997

代替 GB/T 9472—1988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电源电压不超过 1 000 V 以钨丝灯、管形荧光灯和其他气体放电灯为光源的嵌入式灯具的要求。本标准内容不涉及空调灯具。本标准不适用于空调灯具或液体冷却式灯具。

1.1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5013—1997 额定电压 450/750 V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缆(idt IEC 60245)

GB 5023—1997 额定电压 450/750 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idt IEC 60227)

2 一般试验要求

应用 GB 7000.1—1996 第 0 章。GB 7000.1 相应章节中所述的试验应按本标准所列的顺序进行。设施中环境温度的测量过程见附录 A。

3 定义

应用 GB 7000.1—1996 第 1 章。


4 灯具的分类


应用 GB 7000.1—1996 第 2 章。

5 标记

应用 GB 7000.1—1996 第 3 章及下述的规定。

5.1 隔热天花板 F 标记、符号

符号  表示嵌入式灯具适合于安装在普通可燃表面,且隔热材料可能盖住灯具的场合。

不标有  符号的嵌入式灯具在所贴标签上或厂方提供的说明书中应有警告,说明不管什么情况下,灯具都不能被隔热衬垫或类似材料盖住。

6 结构

应用 GB 7000.1—1996 第 4 章的要求,但对于灯具的嵌入部分,GB 7000.1—1996 中 4.13 规定的试验所要求的冲击能量和弹簧压缩量应根据本标准中表 1 的规定。